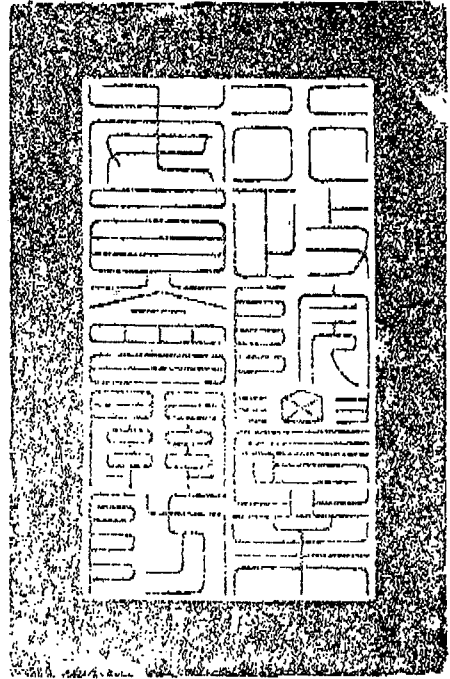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00148039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自100年12月26日起「應施檢疫動植物品目表」中，刪除「鰻線（白鰻線）（每公斤5000尾以上）」C. C. C. Code0301. 92. 20-10-9等2項貨品號列，詳如公告事項。

依據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四條及第五條。

公告事項：刪除下列2項應施檢疫動物品目（輸入規定列為B01）：

- 一、「鰻線（白鰻線）（每公斤5000尾以上）」C. C. C. Code0301. 92. 20-10-9。
- 二、「鰻苗（白鰻苗）（每公斤501尾至5000尾）」C. C. C. Code0301. 92. 20-20-7。

副本：

主任委員 陳武雄

本案授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執行